

མཚོ་སྔོན་སློབ་ཆེན་བོད་ལྷན་ཁག་གི་སློབ་མྱེད་ཡིག་ཆ།

青海大学藏医学院文件

青大藏医字〔2023〕25号

关于对 2021 年度青海大学藏医学院青年 科研基金项目进行结项验收的通知

院属各部门：

根据《青海大学藏医学院青年科研基金管理办法》（青大藏医字〔2021〕9号）规定，按照立项合同约定，对2021年度立项的青海大学藏医学院青年科研基金项目进行结项验收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请各项目负责人于11月17日前提交电子版结项报告至邮箱 1113497741@qq.com，同时提交纸质版一式两份至科研秘书处。

请各部门督促项目负责人及时完成项目验收。

- 附件：1. 青海大学藏医学院青年科研基金项目应结项目清单
2. 青海大学藏医学院青年科研基金项目结项材料
3. 青海大学藏医学院青年科研基金项目结项审批表

